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承辦人：詹子平

電話：02-2430-1505 分機605

電子信箱：chantuzping@mail.klcc.gov.tw

受文者：基隆市立成功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22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前參字第11302144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空白同意書及空白授課證明書各1份(1613248_11324P004125_1130214402_113D2019702-01.docx、1613248_11324P004125_1130214402_113D2019703-01.docx)

主旨：檢送本市教師國中教師外縣市介聘所需「授課證明書」及「同意書」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113年3月15日113年度市立高中國中部暨國民中學教師申請他縣市積分審查會前會決議辦理。
- 二、前揭會議作決議事項如下：
 - (一)統一授課證明書格式。
 - (二)若各校有教師因結婚、生活不便及重大生病有醫療需要等因素，實際服務未滿6學期即提出申請外縣市介聘，需附上同意書，以茲證明經學校及教評會同意。
- 三、檢附空白同意書及空白授課證明書各1份供參。

正本：基隆市立國民中學(含高中)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前暨選聘科)

電 2024/03/22 文
交 17:00:31 章

